

#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全资子公司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套公司”）通知，根据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19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预算的通知》（大工信发〔2019〕283号），成套公司申报的“36MVA铬铁电炉成套设备”项目获得补助资金290万元。成套公司已收到上述资金，该笔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成套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 3.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公司2019年度利润总额290

万元。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的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仍须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7日